

公司治理研究的新发展:公司社会责任

张兆国 赵寿文 刘晓霞

[摘 要] 公司社会责任问题是公司治理研究的一个新领域。按照利益相关者理论,公司承担社会责任是一种既利己也利他的最优抉择;要让公司承担社会责任,就必须建立起利益相关者共同治理模式;公司承担社会责任对公司绩效有着积极的影响作用。

[关键词] 公司社会责任;利益相关者理论;公司治理机制

[中图分类号] F27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7320(2008)05-0631-05

大量的事实和研究表明,一些公司在扩大经营规模、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过程中存在着忽视社会责任的问题,如环境污染、劳动条件恶化、债权人权益无保障、产品和服务质量低劣、偷漏税金等,从而严重地影响了整个社会经济的和谐发展。于是,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公司的社会责任问题便受到了各国政府、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等方面的广泛关注,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强制性或非强制性的法规及标准,如英国的《环境管理制度 BS7750》和《Hamper 报告》、美国的《公司治理声明》、日本的《公司治理原则》、韩国的《公司治理最佳实务准则》、联合国的《全球契约》、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的《公司治理准则》、社会责任国际的《社会责任标准 SA8000》等^[1](第 5-6 页)。所有这些有关公司社会责任或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都强调了公司不仅要保护股东的利益,而且还要承担社会责任,保护职工、客户、供应商、债权人、社区、公众及政府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

近年来,在科学发展观的指导和公司社会责任全球化浪潮的影响下,我国政府也十分重视公司社会责任问题。例如,2002 年颁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06 年颁布的新《公司法》、2007 年颁布的《国有企业社会责任指导性意见》等法规及标准都对公司承担社会责任提出了明确的规定和要求。同时,也标志着我国对公司社会责任的关注已进入了一个制度建设与规范的新时期。

随着全球性公司社会责任运动的发展,公司社会责任对传统企业理论提出了颠覆性的挑战,日益成为现代公司治理研究的一个重要的新领域。目前,学术界从公司治理的角度对公司社会责任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如下三个问题:一是公司为什么要承担社会责任;二是如何让公司承担社会责任;三是公司承担社会责任对公司绩效有何影响。但是,研究未形成统一的认识,还有待深入研究。

一、公司为何承担社会责任:利益相关者理论解释

何谓公司社会责任?学术界有不同的界说,但归纳起来主要有三种观点:一是将公司社会责任与公司责任相等同,认为公司社会责任包括经济责任、法律责任、道德责任和慈善责任^[2](第 159-162 页);二是将公司社会责任与公司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和道德责任相并列,认为公司责任包括经济责任、法律责任、道德责任和社会责任^[3](第 23-25 页);三是将公司社会责任与公司经济责任相对应,认为公司责任可以概括为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两大类,前者是公司股东谋求利益的责任,而后者则是公司对股东之外

收稿日期:2008-02-25

作者简介:张兆国,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管理学博士;湖北 武汉 430074。

赵寿文,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博士生;刘晓霞,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博士生。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06BJY015);湖北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2005058)

的其他利益相关者(债权人、顾客、供应商、社区、公众、政府和员工)以及自然环境承担的责任,既包括法律上的社会责任也包括道德上的社会责任^[4](第 137-144 页)。本文倾向的是第三种观点。其理由是:第一种观点忽略了公司经济责任与社会责任的异质,更不利于在“股东至上”理论盛行的情况下突出公司社会责任;第二种观点存在混淆概念问题,因为公司无论从事经济责任活动还是从事社会责任活动都要遵循法律法规和考虑道德规范的要求。

公司为什么要承担社会责任是公司社会责任研究中必须首先解决的一个根本性问题。虽然有关公司社会责任的思想源远流长,可以追溯到 2000 多年前的古希腊时代,但长期以来对这一问题的研究却没有得出一个科学的理论化答案,直到利益相关者理论的出现才使公司社会责任的研究有了理论依据。正如 Wood and Jones 所说,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利益相关者理论被认为是可以用于研究公司社会责任的“最为密切相关”的理论框架^[5](第 229-267 页)。该理论认为,企业是各利益相关者缔结的“一组契约”^[6](第 305-360 页)^①。这就意味着企业的目标是追求企业价值最大化,而不仅仅是追求股东财富最大化;企业的利益是各利益相关者的共同利益,而不仅仅是股东的利益;企业的所有权安排要平等地对待各利益相关者,而不是把企业所有权集中地分配给股东;企业发展的物质基础除了股东投入的股权资本外,还包括债权人投入的债务资本、经营者和员工投入的人力资本、供应商和客户投入的市场资本、政府投入的公共环境资本(如制定公共制度、提供信息指导和维护生态环境等)以及社区和公众提供的经营环境;企业发展的基本模式是各利益相关者之间的长期合作,而不仅仅是依赖于股东。这些与“股东至上”逻辑决然不同的观点就是利益相关者理论的基本思想^[7](第 39-43 页)。由此便不难理解公司为什么要承担社会责任。公司承担社会责任不是一种简单的利他主义,而可以从股东之外的债权人、顾客、供应商、政府、社区、公众和员工等其他利益相关者手中获得各种专用性资产和良好经营环境,从而可转化为稳定增长的财务收益。也就是说,公司承担社会责任是一种既利己也利他的最优抉择。利益相关者理论把公司社会责任纳入其研究的视野,不仅使公司社会责任的研究有了更科学的理论基础,而且也使自身的发展有了更加坚实的微观基础^②。

还必须指出,公司承担社会责任与“企业办社会”是决然不同的观点。强调公司承担社会责任是要求公司在追求自身利益和股东利益的同时要考虑其他利益相关者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而“企业办社会”则是不顾企业自身和股东的利益,过多地承担社会职能,例如,我国国有企业在改革之前因“企业办社会”而背上了沉重的历史包袱,举步维艰。

二、如何让公司承担社会责任: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由上述可见,无论从理论上还是从现实上看,公司都必须承担社会责任。那么,如何才能让公司承担起社会责任?从制度层面上看,关键在于建立起与之相适应的公司治理机制,因为公司治理机制实际上就是用以处理各利益相关者之间利益关系的一整套制度安排^[8](第 53 页)。

长期以来,公司治理的理论和实践所关注的是公司经济责任,即遵循“股东至上”逻辑,研究和解决对经营者的激励与约束问题,使经营者的目标函数与股东的目标函数相一致,以实现股东财富最大化目标。但是,在实践中,由于缺乏相应的前提条件即完善的市场和制度环境,这种“股东至上”的公司治理模式就必然会导致公司忽视社会责任,损害其他利益相关者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如何完善这种治理模式,建立起也能让公司承担社会责任的公司治理机制?其基本思路是遵循“利益相关者合作”逻辑,建立起利益相关者治理模式,以保护各利益相关者的利益,而不仅仅是追求股东的利益。借鉴国际经验,要在公司社会责任方面建立起利益相关者治理模式,就必须在公司的外部治理机制和内部治理机制两个方面双管齐下,进行制度创新。在公司外部治理机制方面,主要是建立起三种制度:一是要建立保护各利益相关者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法律制度,使公司社会责任法制化。不仅要通过立法形式,建立起完整的法律体系,明确地规定公司必须承担的社会责任,而且还要严格司法,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二是要建立“绿色准入”制度的市场机制。“绿色准入”制度就是符合公司

社会责任要求的市场准入制度。凡是不符合“绿色准入”制度的公司一律不能进入市场从事经营、投资活动以及获取各种资源。例如,凡是不符合“绿色证券”制度、“绿色贷款”制度的公司一律不能进入金融市场进行融资;凡是不符合“绿色产品或服务”制度的公司一律不能进入产品或服务市场从事经营活动;凡是不符合“绿色用工”制度的公司一律不能进入人力资源市场招聘员工等。三是要建立公司社会责任信息披露制度,包括披露方式、披露内容、评价标准、披露验证和责任主体等内容,以便社会各方面对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行为进行监督和评价。

在公司内部治理机制方面,要建立各利益相关者共同参与的共同治理机制。其内容主要包括共同的决策机制和共同的监督机制。共同的决策机制主要是通过董事会中建立共同的决策机制来保证各利益相关者参与公司的决策,如股东董事制度、独立董事制度、银行董事制度、员工董事制度、政府代表董事制度等。共同的监督机制主要是通过监事会中建立共同的监督机制来保证各利益相关者对公司行为的监督,如股东监事制度、银行监事制度、员工监事制度、政府代表监事制度等^③。

三、公司社会责任如何影响公司绩效:理论假说与经验证据

关于公司社会责任与公司绩效之间关系的理论研究有不同的观点。Lee and Bannon 将这些不同的观点归纳为5种理论假说:(1)社会影响假说,认为公司履行社会责任越好,则公司的社会形象就越好,其绩效也就越高;(2)权衡假说,认为由于资源的有限性,公司只能在不同利益相关者之间进行权衡,如果履行社会责任,就会影响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绩效产生负面影响;(3)资金供给假说,认为尽管公司社会责任与公司绩效之间呈正相关关系,但由于公司履行社会责任取决于公司所能够提供的资源,因此公司绩效会影响公司社会责任,而不是反过来。(4)管理者机会主义假说,认为按照委托代理理论,当管理者报酬与公司绩效相联系时,管理者出于对自身利益的考虑,就会减少对公司社会责任的支出以增加现金流,从而导致公司绩效与公司社会责任之间呈负相关关系;(5)协同效应假说,认为公司社会责任与公司绩效之间的关系是相互影响、相互作用,但这种相互关系可能为正也可能为负^[9](第419-429页)。

学术界对公司社会责任与公司绩效之间的关系不仅提出了各种理论假说,而且还运用大量经验数据对这些理论假说进行实证研究。根据 Margolis 和 Walsh 的统计,截至2001年,国外学者在这方面的实证研究论文共有122篇^[10](第34页)。Griffin 和 Mahon 通过对51篇论文的回顾发现,得出公司社会责任与公司绩效正相关结论的论文共33篇,负相关结论的论文共20篇,还有9篇论文没有得出明确的结论(在这51篇论文中,有部分论文同时得出正相关、负相关和不相关等多种结论)^[11](第5-31页)。Roman、Hayibor 和 Agle 在 Griffin 和 Mahon 的基础上,通过对同样的51篇论文和最新的4篇论文进行分类和筛选后发现,得出公司社会责任与公司绩效正相关结论的论文共33篇、负相关结论的论文共5篇和不存在相关性的论文共14篇^[12](第109-125页)。Ronald 等、Tsoutsoura 实证研究发现,公司社会责任与公司绩效之间呈显著的正相关关系^[13](第3页),但 Gary 和 Kohers、Pasaribu 等实证研究却得出了负相关或不相关的结论。与国外研究相比,由于受公司社会责任信息披露的限制,国内学者在这方面的实证研究却不多见^[14](第97-109页)。沈洪涛^[15](第78页)的实证研究表明,我国公司社会责任与公司绩效之间呈显著的正相关关系,而且是互为因果、相互促进。而李正^[16](第77-83页)的实证研究则得出了与此相反的结论。

由上述理论研究和实证研究的不同结论可见,公司社会责任与公司绩效之间的关系十分复杂。这可能是因为两者之间的关系要受到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规模、市场竞争程度、制度环境等诸多控制性变量的影响。但是,从总体、短期与长期、直接与间接三个角度来看,公司社会责任对公司绩效有着积极的影响作用。从总体上看,绝大多数实证研究支持了公司承担社会责任有助于促进公司绩效的增长,特别是在市场经济发达、制度环境完善的地区和国家,公司承担社会责任对公司绩效的积极影响便更加显著。从短期或长期看,公司承担社会责任虽然在短期内要付一定的财务成本,从而导致其盈利水平下降,但在未来可以获得更多的社会资源和良好的外部环境,降低隐性成本(如产品质量成本、环境成本

等)和显性成本(如借款利息等),保持持续发展、创造出更多的利润^[17](第 5-14 页)^[18](第 303-319 页)。从直接或间接影响上看,公司对员工、客户、供应商、债权人等直接利益相关者承担社会责任,可以直接提高公司绩效;对社会、公众、政府等间接利益相关者承担社会责任虽然不能直接增加公司绩效,但能够为公司持续发展创造更好的外部环境,最终促进公司绩效的持续增长。总之,公司社会责任对公司绩效有着积极的影响作用,包括减少法律风险、减少浪费、改善与监督部门的关系、增强品牌美誉度、改善公司内部人际关系并提高员工工作效率、降低获取资源的成本等。正确地认识到这一点,对于说服公司社会责任观的反对者,加强对公司社会责任的理论研究,对于促使公司承担社会责任,推动整个社会经济的和谐发展都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综上所述可见,按照利益相关者理论,公司承担社会责任不是一种简单的利他主义,而是一种既利己也利他的最优抉择;要让公司承担社会责任,就必须突破“股东至上”逻辑,建立利益相关者治理模式;从总体、短期与长期、直接与间接三个角度看,公司承担社会责任有助于提高公司绩效。这些结论不仅在理论上有助于突破“股东至上”逻辑,丰富和发展公司治理研究的内容,推动公司社会责任的理论研究,而且在实践上有助于我国企业树立社会责任观,履行社会责任,促进整个社会经济的和谐发展。

如前所说,近年来,在科学发展观的指导和公司社会责任全球化浪潮的影响下,我国政府十分重视企业的社会责任问题,并相继制定了一系列的相关法规及指南,或将企业社会责任纳入有关法规的规定之中。随之,企业自身也开始重视其社会责任。例如,2003 年 10 月,由中石化、宝钢集团、中集集团、中国远洋等我国龙头企业和国外一些著名企业联合成立的中国企业联合会可持续发展工商理事会,其主要宗旨就是促进企业履行社会责任,以实现世界可持续发展。又如,越来越多的上市公司开始对外披露社会责任信息,以接受社会各方面的监督和评价。但是,目前我国企业存在的社会责任问题仍十分严重且普遍,如不断被披露的煤矿安全事故、产品安全事件、环境污染事件等。那么,如何从公司治理的角度来强化公司的社会责任意识,便是当今和今后我国公司治理中所要研究和解决的重大问题。为此,公司治理的理论基础、研究重点、研究方法和制度安排等方面都将发生“革命性”的变化。

注 释:

- ① 自 1963 年美国斯坦福大学一个研究小组首次定义利益相关者以来,经济学界对利益相关者提出了数十种解释。但归纳起来,主要有三种观点:一是最广泛的定义,即凡是能够影响企业经营活动或被企业经营活动所影响的人或团体都是企业的利益相关者,包括股东、债权人、雇员、供应者、消费者、政府部门、相关的社会组织和社会团体、周边的社会成员等;二是稍窄的定义,即凡是与企业有直接关系的人或团体才是企业的利益相关者。该定义排除了政府、社会组织及社会团体、社会成员等与企业没有直接关系的利益相关者;三是最窄的定义,即只有在企业中下了“赌注”的人或团体才是企业的利益相关者。这一定义直接与主流经济学中的“资产专用性”这一概念相联系。用主流经济学中的这一概念来重新表述,即凡是在企业中投入了专用性资产的人或团体才是企业的利益相关者。本文的研究是基于第一种观点。(参见张兆国著《中国上市公司资本结构治理效应研究》,中国财经出版社 2004 年版)
- ② 在 20 世纪 90 年代以前,有关公司社会责任的研究被看作是“一堆寻找理论的证据”,利益相关者理论被看作是“寻找证据的理论”。所以,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公司社会责任思想与利益相关者理论的全面融合不仅使公司社会责任的研究有了理论基础,而且也使利益相关者理论有了更加坚实的微观基础。
- ③ 例如,德国、新加坡、波兰等国家,为了加强对国有企业的有效监督,提高国有企业经营效率,都在国有企业的董事会或监事会中建立了政府公务人员或议会议员制度。

[参 考 文 献]

- [1] 上海证券交易所研究中心:《中国公司治理报告(2007):利益相关者与公司社会责任》,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
- [2] Carroll, & A.B.A.K. Buchholtz. 2000. *Business & Society: Ethics and Stakeholder Management*. Geogretown: South-Western College Pub.

- [3] Brummer, James J. 1991. *Corporate Responsibility and Legitimacy*. Westport: Greenwood Press.
- [4] 卢代富:《国外企业社会责任界说述评》,载《现代法学》2001年第3期。
- [5] Wood, D. J. & R. E. Jones. 1995. "Stakeholder Mismatching: A theoretical Problem in Empirical Research on Corporate Social Performanc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Organization Analysis* 3.
- [6] Jensen, M. C. & W. H. Meckling. 1976. "Theory of the Firm: Managerial Behavior, Agency Costs, and Capital Structure,"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3.
- [7] 张兆国、张庆、何威风:《企业财权安排的几个基本理论问题:基于利益相关者理论研究》,载《会计研究》2007年第11期。
- [8] 钱颖一:《中国的公司治理结构改革和融资改革》,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1995年版。
- [9] Preston, Lee E. & Douglas P. O. Bannon. 1997. "The Corporate Society-Financial Performance Relationship A Typology and Analysis," *Business and Society* 4.
- [10] Margolis, Joshua Daniel & James Patrick Walsh. 2001. *People and Profits: The Search for a link Between a Company's Social and Financial Performance*. NJ: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 [11] Griffin, J. & J. Mahon. 1997. "The Corporate Social Performance and Corporate Financial Performance debate: Twenty Five Years of Incomparable research," *Business and Society* 1.
- [12] Roman, Ronald & Sefa Hayibor, Bradley Agle. 1999.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Social and Financial Performance: Repainting a Portrait," *Business and Society* 1.
- [13] Tsoutsoura, Margarita. 2004.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and Financial Performance," *Working Paper Serious*.
- [14] Simpson, W. Gary & Timothy Kohers. 2002. "The Link Between Corporate Social and Financial Performance: Evidence from the Banking Industry," *Journal of Business Ethics* 2.
- [15] 沈洪涛:《公司社会责任与公司财务业绩关系研究》,载《厦门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5年。
- [16] 李正:《企业社会责任与企业价值的相关性研究——来自沪市上市公司的经验证据》,载《中国工业经济》2006年第2期。
- [17] Cornell, Bradford & Alan C. Shapiro. 1987. "Corporate Stakeholders and Corporate Finance," *Financial Management* 1.
- [18] Waddock, Sandra & Samuel Graves. 1997. "The Corporate Social Performance Financial Performance Link," *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 4.

(责任编辑 邹惠卿)

New Development of Corporate Governance: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Zhang Zhaoguo, Zhao Shouwen, Liu Xiaoxia

(School of Management, Huazh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 Technology, Wuhan 430074, Hubei, China)

Abstract: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is a new area of corporate governance. Based on the stakeholder theory, we proposed that it is the best choice for company to undertake the social responsibility. It will benefit companies as well as other stakeholders. It has an active influence on the corporate performance, either. Stakeholder governance pattern should be introduced to companies for undertaking the social responsibility.

Key words: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stakeholder theory; corporate governance